第 19 屆運輸盃桌球錦標賽簡章

一、辦理宗旨：

促進中華民國運輸學會(以下簡稱學會)、台北市交通安全促進會(以下簡稱促進會)及中華智慧運輸協會(以下簡稱協會)會員與交通運輸相關產、官、學、研等單位員工聯誼，提倡正當休閒運動。

二、比賽時間：民國 110 年 7 月 3 日 (星期六) 10:00~20:00

三、比賽地點：國立臺灣大學綜合體育館 B1 桌球室

(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-辛亥路與新生南路交叉口)

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運輸學會、台北市交通安全促進會、中華智慧運輸協會

五、贊助單位：(邀請中)

六、協辦單位：交通部桌球社、國立臺灣大學土木系

七、參賽隊伍與組隊資格限制

(一)組隊與球員資格

1. 機關學校團體組 20 隊:

組隊之所有隊員須確為從事交通業務之各機關學校服務員工(含已退休，工讀生謝絕參加)，可單獨或聯合其他機關學校組隊；聯合組隊之隊員必須為各機關學校所屬員工。

2. 參加機關學校團體組之隊員必須攜帶單位服務證明備查。

(二)組隊注意事項

1.同一單位最多可組兩隊參加，但須採不同隊名。

2.每位隊員僅能參加一隊，惟學會、促進會及協會組成之「理監事聯隊」可重複代表其所屬單位隊伍參賽。

(三)報名費

參賽隊伍所屬單位如為學會或促進會之有效團體會員，其報名費新臺幣 1,200 元整；非團體會員或有效會員，報名費為新台幣 2,000 元整。

(四)報名網址

中華民國運輸學會官網(http://www.cit.org.tw/)活動專區_)(網址：http://www.cit.org.tw/GoWeb2/include/index.php?Page=3&id=5461680735e280890d655d

八、分組與賽制

(一)分組

機關學校甲組 10 隊及機關學校乙組 10 隊。實際分組隊伍數依報名情況及領隊會議決議後確認。

參賽報名隊伍可依實力自行選擇參賽組別，主辦單位可依過往名次做最終調整，於領隊會議時做最後分組確認。

(二)比賽賽制與計分方式

1.採 5 點團體賽，3 雙 2 單 (雙、單、混雙、單、雙)，其中第 3 點應排混雙；每場以先勝 3 點之隊伍為優勝。

2.每點採 5 局 3 勝 11 分制；單打成員不可重複參加雙打。

3.預賽原則採循環賽制，分組各取前兩名進入決賽；決賽採單淘汰賽制。

4.比賽用球為 NITTAKU 三星 40+白色塑膠球。

5.循環賽計分方法：

(1)每場比賽勝方得 2 分，敗方得 1 分，未完成比賽者得 0 分。

(2)凡中途棄權退出比賽或經大會判定失格之球隊，其已賽成績不予計算，往後之出賽權亦予取消。

(3)積分相同時其判定勝負之優先順序如下：

A.2 隊積分相等時，以該 2 隊比賽之勝隊獲勝。

B.如遇 3 隊或 3 隊以上之積分相同時，以該相關隊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：

(a)(勝點和) ÷ (負點和) 之商大者獲勝。

(b)(總勝局數) ÷ (總負局數) 之商大者獲勝。

(c)(總勝分) ÷ (總負分) 之商大者獲勝。

(d)仍無法解決積分相同時，有關名次以抽籤決定之。

九、比賽規則

1.比賽時間經大會宣告後，逾 10 分鐘未出場者，取消其該場比賽資格。

2.出賽球員以領隊會議決議後印製之秩序冊名單為準，賽前不得再更換。

3.比賽任何 1 點，因未到、未攜帶或經對方檢舉而無法提出單位服務證明者，則判定該點輸一點並繼續下一點比賽，如經對方檢舉冒名頂替屬實者則沒收該場比賽，該球員往後之出賽權亦予取消。球員到場而因故 (如受傷或其他原因) 無法比賽時，僅該點以◯分記錄，並判對方勝點。

4.參賽球員依規定不得穿著白色球衣出場比賽。

5.進入決賽後，各隊的預賽成績不計；另為縮短比賽時間，大會有權拆桌進行比賽。

6.以上規定不足之處，以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之最新桌球規則為處理原則。

十、獎勵

各組分冠、亞、季軍、殿軍並發予獎盃及獎金或獎品。

十一、報名

1.每隊參賽球員報名最少 8 人，最多 12 人(不含領隊、教練)。

2.報名費於民國 110 年 6 月 4 日(星期五)前電匯至運輸學會帳戶，銀行：第一銀行(007)中崙分行，戶名：中華民國運輸學會，帳號：142-50-488947。(請自行負擔電匯手續費，匯款後請來電或來信告知)

3.本次活動採限員限額方式辦理，將以完成網站報名且費用繳納之隊伍順序為報名完成依據，額滿為止，請儘早報名以免向隅。

十二、領隊會議

1.訂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8 日 (星期五) 16:00，假臺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02 號 10 樓之 3 (中華民國運輸學會會議室)，舉行領隊會議並抽籤決定賽程。

2.領隊會議時進行各隊人員名單最後確認。

十三、活動聯絡人

中華民國運輸學會秘書處吳怡蘋、施仕青，電話：02-2747-6673。

十四、注意事項

1. 國立臺灣大學綜合體育館附近停車位有限，請多利用大眾運輸工具抵達會場。

2. 比賽場地禁止飲食，用餐請於外面走廊，請共同維護比賽場地清潔。